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1) 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及 (2) 董事會及董事會專業委員會之成員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1) 載列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之議案已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審議及批准；及 (2) 董事會已通過有關董事會及董事會專業委員會成員變動之議案。

(1) 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

謹此提述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關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通函（「該通函」）、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關於推遲股東周年大會及更改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期間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之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乙 10 號艾維克酒店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中載列之議案均已獲通過。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5,474,429,167 股。

就載列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之普通決議案 1 至普通決議案 7，以及特別決議案 8 至特別決議案 9（「該等決議案」）而言，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股份數目為 5,474,429,167 股。概無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之股份。概無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之股東。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之本公司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數為 3,591,320,867 股，佔該等決議案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之 65.60%。

依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股東周年大會已合法有效地召開。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審議並通過下列決議案：

序號	議題	股份數（約%）	
		贊成	反對
普通決議案			
1	關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	3,590,374,867 (100%)	0 (0%)
2	關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	3,590,374,867 (100%)	0 (0%)
3	關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的議案	3,590,374,867 (100%)	0 (0%)
4	關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包括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方案）的議案	3,591,320,867 (100%)	0 (0%)
5	關於批准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分別出任本公司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的國際及國內核數師，以及決定其酬金的議案	3,590,374,867 (100%)	0 (0%)
6	關於新委任基蘭·豪(Kiran Rao)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自獲得本次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於二零一八年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通過第六屆董事會換屆選舉的決議之日止，授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考慮其資質、經驗以及現行市場情況後釐定其薪酬，並授權本公司任一執行董事代表	3,567,820,767 (99.37%)	22,590,100 (0.63%)

	本公司與其簽訂服務合約的議案		
7	關於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3%以上的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的需以普通決議案通過的議案（如有）	不適用	不適用
特別決議案			
8	關於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的議案	3, 313, 823, 699 (92. 30%)	276, 551, 168 (7. 70%)
9	關於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3%以上的股東於該大會上提出的需以特別決議案通過的提案（如有）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會謹宣佈，以上議案獲正式通過。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被委任為股東周年大會之點票監察員，並負責點票。

(2) 董事會及董事會專業委員會之成員變動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基蘭·豪(Kiran Rao)先生已獲委任為新任非執行董事，任期自獲得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於二零一八年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通過第六屆董事會換屆選舉的決議之日止。同日，基蘭·豪先生亦獲委任為董事會發展及戰略委員會委員，自股東周年大會后召開的董事會決議之日起生效。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基蘭·豪(Kiran Rao)先生之簡歷載列於該通函。就董事所知及除該通函披露者外，(i) 基蘭·豪(Kiran Rao)先生最近三年並無在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重要職務，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ii) 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之任何權益；及(iii) 概無任何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載之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亦無任何其他需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之事項。

於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莫利斯·撒瓦(Maurice Savart)先生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發展及戰略委員會委員。莫利斯·撒瓦(Maurice Savart)先生已書面來函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爭執，就其辭任也無任何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閔靈喜

北京，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高建設先生、郭重慶先生、基蘭·豪(Kiran Rao)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仲文先生、劉人懷先生、楊志威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